

证券代码：600085

证券简称：同仁堂

公告编号：临 2008-005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08 年 4 月 24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5 人，实到 5 人，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经全体监事审议讨论，以全票赞成通过了以下事项：

一、公司 2008 年一季度报告

二、《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薪酬制度》

本制度尚需提交公司 200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

监事会认为：

1、公司 2008 年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其他有关法规、规定的要求。

2、公司 2008 年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够真实地反映公司 2008 年一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3、未发现参与季度报告编制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上述第二、三项全文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四日